# 金融市场基础知识****学习笔记****

****

作者：Zongzhe

更新日期：2020年7月3日

网址：<https://github.com/zongzhec/SAC-Learning-Notes>

邮箱：[zongzhe\_chen@sina.com](mailto:zongzhe_chen@sina.com)

# 目录

[金融市场基础知识学习笔记 1](#_Toc44618977)

[目录 2](#_Toc44618978)

[概述 4](#_Toc44618979)

[目的与受众 4](#_Toc44618980)

[施工进度 4](#_Toc44618981)

[图例、规范，和指南 4](#_Toc44618982)

[注意事项 4](#_Toc44618983)

[章节概述与分数分布 6](#_Toc44618984)

[第一章 金融市场概述 7](#_Toc44618985)

[第一节 金融市场概述 7](#_Toc44618986)

[考点1：金融市场的概念与功能 7](#_Toc44618987)

[考点2：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 7](#_Toc44618988)

[考点3：金融市场的重要性 8](#_Toc44618989)

[考点4：金融市场的分类 9](#_Toc44618990)

[第二节 全球金融市场 10](#_Toc44618991)

[考点5：金融市场的形成与发展趋势 10](#_Toc44618992)

[考点6：全球金融体系的主要参与者 11](#_Toc44618993)

[考点7：国际资金流动 11](#_Toc44618994)

[考点8：英国的金融市场 12](#_Toc44618995)

[考点9：美国的金融市场 12](#_Toc44618996)

[考点10：中国香港金融市场 12](#_Toc44618997)

[第二章 中国的金融体系与多层次资本市场 13](#_Toc44618998)

[第一节 中国的金融体系 13](#_Toc44618999)

[考点1：中国金融市场的历史、现状 13](#_Toc44619000)

[考点2：影响我国金融市场运行的主要因素 14](#_Toc44619001)

[考点3：主要金融中介机构的业务 15](#_Toc44619002)

[考点4：国金融市场的监管体制 17](#_Toc44619003)

[考点5：金融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要求 18](#_Toc44619004)

[考点6：中央银行的主要职能和业务 19](#_Toc44619005)

[考点7：存款准备金制度与货币乘数 20](#_Toc44619006)

[考点8：货币政策目标及工具 20](#_Toc44619007)

[考点9：货币市场传导机制 21](#_Toc44619008)

[第二节 中国多层次的资本市场 22](#_Toc44619009)

[考点10：场内市场 22](#_Toc44619010)

[考点11：场外市场 23](#_Toc44619011)

[考点12：科创板 23](#_Toc44619012)

[第三章 证券市场主体 26](#_Toc44619013)

[第一节 证券发行人 26](#_Toc44619014)

[考点1：证券发行人 26](#_Toc44619015)

[第二节 证券投资者 27](#_Toc44619016)

[考点2：政府、金融机构投资者 27](#_Toc44619017)

[考点3：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28](#_Toc44619018)

[考点4：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 29](#_Toc44619019)

[考点5：基金类投资者 30](#_Toc44619020)

[考点6：个人投资者 31](#_Toc44619021)

[第三节 证券中介机构 31](#_Toc44619022)

[考点7：证券公司概述 31](#_Toc44619023)

[考点8：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一） 32](#_Toc44619024)

[考点9：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二） 34](#_Toc44619025)

[考点10：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的管理 36](#_Toc44619026)

[考点11：证券、期货投资咨询机构的管理 38](#_Toc44619027)

[考点12：资信评级机构、资产评估机构从事证券业务的管理 39](#_Toc44619028)

[考点13：证券金融公司的定位与从事转融通业务的管理 40](#_Toc44619029)

[第四节 自律性组织 41](#_Toc44619030)

[考点14：证券交易所 41](#_Toc44619031)

[考点15：中国证券业协会 42](#_Toc44619032)

[考点16：证券登记结算公司 43](#_Toc44619033)

[考点17：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 44](#_Toc44619034)

[第五节 证券市场监管机构 44](#_Toc44619035)

[考点18：证券市场监管 44](#_Toc44619036)

[第四章 股票 46](#_Toc44619037)

[第一节 股票概述 46](#_Toc44619038)

[考点1：股票的概述 46](#_Toc44619039)

[考点2：股票的分类 46](#_Toc44619040)

[考点3：与股票相关的资本管理概念 47](#_Toc44619041)

[考点4：普通股 48](#_Toc44619042)

[考点5：优先股 49](#_Toc44619043)

[考点6：我国的股票类型 50](#_Toc44619044)

[第二节 股票发行 51](#_Toc44619045)

[考点7：股票发行制度 51](#_Toc44619046)

[第三节 股票交易 53](#_Toc44619047)

[第四节 股票估值 53](#_Toc44619048)

[附件和链接 54](#_Toc44619049)

[学习视频链接 54](#_Toc44619050)

# 概述

## 目的与受众

此为证券从业资格考试之金融市场基础知识的学习笔记。受众为同样准备此考试的学生和读者。

鉴于网上众多免费版本实际为PDF图片格式，不适合后来读者进行编辑和更新，故开源此版本。

此文档依据B站视频【乐橙网】2020最新大纲证券从业资格考试-金融市场基础知识进行编写。

## 施工进度

章节：第三章

视频材料：<https://www.bilibili.com/video/BV1Ab411V7iU?p=46>

## 图例、规范，和指南

**关于层级架构**

文档的层级为：章节-小节-考点。

考点之中的分类和重点以“**强调**”的形式标出，并不计入标题的范畴。

考点之中的重点以“明显强调”的形式标出，并不计入标题的范畴。

考点的记忆方法和注意事项以“备注”的形式标出，并不计入标题的范畴。



## 注意事项

在纯手打编辑过程中，由于时常开小差，难免有以下情况发生：

1. 由拼音输入法造成的同音异字：市场->失常，制度->制毒，每位股东->美味股东
2. 由于手残造成的键盘输入错位：制度->致富，信誉->性欲

# 章节概述与分数分布

第一章：金融市场体系（5分）

第二章：中国的金融体系与多层次资本市场（5-8分）

第三章：证券市场主体（10-15分）

第四章：股票（20分）

第五章：债券（20分）

第六章：证券投资基金（15分）

第七章：金融衍生工具（15分）

第八章：金融风险管理（3分）

# 第一章 金融市场概述

## 第一节 金融市场概述

### 考点1：金融市场的概念与功能

**金融市场的概念**

金融市场是创造和交易金融资产的市场，是以金融资产为交易对象而想成的供求关系和交易机制的总和。

现代金融市场大多属于无形市场。特点是无固定交易场所，有众多相对不固定的人从事交易，交易甚至可以运用虚拟的网络来进行。

**金融市场的功能**

1. 资金融通（首要功能）
   1. 金融市场通过金融资产交易实现货币资金在供给者和需求者之间转移，促进有形资本形成。
2. 价格发现
3. 提供流动性（变现）
   1. 金融市场为投资者提供一种出售金融资产的机制，即金融资产交易变现或赎回的渠道和机制。

注意：提到“流动性”的时候，一定跟变现有关。

如果是在供给者和需求者之间的转移，则是“资金融通”。

而“出售金融资产” 也属于变现，所以是“流动性”。

1. 风险管理
   1. 金融市场可以通过保险、对冲交易等方式对实体经济或金融行为中蕴含的风险进行管理、防范和化解。
2. 降低搜寻成本和信息成本

### 考点2：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

**直接融资的定义**

直接融资是指资金盈余单位通过直接与资金需求单位协议，或在金融市场上购买资金需求单位发行的股票、债券等有价证券，将货币资金提供给需求单位使用的方法。

注意：直接融资也可以有中介介入，只要中介不直接跟双方形成债权债务关系即可。比如中介作为一个服务商的角色。

**直接融资的特点**

1. 直接性
2. 分散性
3. 融资的信誉有较大的差异性
4. 部分融资方式具有不可逆性
   1. 即不一定有到期日，或不一定要还本付息。比如买卖股票
5. 融资者有相对较强的自主性

**直接融资方式**

1. 股票市场融资
2. 债券市场融资
3. 风险投资融资
4. 商业信用融资
5. 民间借贷

注意：商业信用融资是指企业与企业之间互相提供的，和商品交易直接相联系的资金融通形式，比如预付定金、预付货款等。因此是直接融资。

**间接融资定义**

间接融资是指资金盈余者通过存款等形式，或者购买银行、信托和保险等金融机构发行的有价证券，将其暂时闲置资金先行提供给金融机构，再由这些金融机构以贷款、贴现或者购买有价证券的方式把资金提供给短缺者，从而实现资金融通的过程。

**间接融资的特点**

1. 资金获得的间接性
2. 融资的相对集中性
3. 融资信誉的差异性较小
4. 全部具有可逆性
   1. 银行一定会还本付息
5. 主动权掌握在金融中介机构手中

**间接融资方式**

1. 银行信用融资
2. 消费信用融资
3. 租赁融资

### 考点3：金融市场的重要性

1. 促进储蓄——投资转化
   1. 金融市场实现了全社会储蓄与投资的一种事前的，或计划的均衡，增进了社会福利。
2. 优化资源配置
   1. 金融市场通过竞争性的价格决定，将货币资金配置到生产效率最高的经济主体或部门，使这些部门能够获得更多的生产要素，从而提高了全社会的产出，使资源的利用率得到提高。
3. 反映竞技状态
   1. 金融市场是经济运行的“晴雨表”，为测度经济运行的景气状态提供了非常方便而且直观的途径或手段。
4. 宏观调控
   1. 政府用过对金融市场直接或间接的干预，调控经济。

### 考点4：金融市场的分类

**按金融资产到期期限划分**

1. 资本市场（一年以上）
   1. 股票市场
   2. 中长期国债市场
   3. 中长期银行贷款市场
2. 货币市场（一年以内）
   1. 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
   2. 商业票据市场
   3. 短期国库券市场
   4. 大额可转让存单市场

**按交易工具划分**

1. 债券市场
   1. 债券
2. 权益市场
   1. 股票

**按发行流通性质划分**

1. 一级市场（发行市场）
2. 二级市场（流通市场）

**按组织方式划分**

1. 交易所市场
2. 场外交易市场

**按照交割方式划分**

1. 现货市场：金融市场上最普遍的一种交易方式
2. 衍生品市场
   1. 远期
   2. 期货
   3. 期权
   4. 互换

**按照金融资产的种类划分**

1. 证券市场
2. 非证券金融市场

**按照辐射地域划分**

1. 国内金融市场
2. 国际金融市场

**国内交易所**

1. 上海证券交易所
2. 深圳证券交易所
3. 郑州商品交易所
4. 上海期货交易所
5. 大连商品交易所
6.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 第二节 全球金融市场

### 考点5：金融市场的形成与发展趋势

**金融市场的发展阶段**

1. 第一阶段：从17世纪英国崛起到第一次世界大战
   1. 1602年，荷兰东印度公司在阿姆斯特丹吹按键了世界上最早的证券交易所——阿姆斯特丹证券交易所。
   2. 1694年，英国成立了世界上第一家股份制商业银行——英格兰银行，标志着英国现代银行制度的确立。
   3. 1773年成立的伦敦交易所取代阿姆斯特丹交易所，成为当时世界上最大的交易所。
   4. 10世纪的英国形成了国际性的金融市场，伦敦成为国际金融的中心。
   5. 美国金融市场是从买卖政府债券开始的。
   6. 1790年成立了美国第一个证券交易所——费城证券交易所。
   7. 1817年，成立纽约证券交易会，并于1863年改名为“纽约证券交易所”。

注意：第一阶段也是“萌芽阶段”，上述所有事件都是萌芽阶段的标志。

1. 第二阶段：从第一次世界大战开始到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
   1. 1944年布雷顿森林体系宣布成立国际复兴开发银行（世界银行前身）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两大机构。
   2. 确立了以美元为中心的国际货币体系，使美元成为主要的国际储备货币和结算货币，纽约成为世界金融中心。  
      了解：布雷顿森林体系  
      布雷顿森林体系是以美元和黄金为基础的金汇兑本位制，其实质是简历一种以美元为中心的国际货币体系。  
      基本内容包括美元与黄金挂钩、国际货币基金会员国的货币与美元保持固定汇率（实行固定汇率制度）。

布雷顿森林体系的运转与美元的信誉和地位密切相关。

1. 第三阶段：从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到1971年布雷顿森林体系瓦解
2. 第四阶段：从布雷顿森林体系瓦解到2007年全球金融危机前夕
3. 第五阶段：2007年全球金融危机爆发以来

### 考点6：全球金融体系的主要参与者

1. 住户
2. 非金融公司
3. 金融公司
   1. 存款吸收机构：商业银行在支付系统中处于核心地位
   2. 中央银行：控制金融体系的关键
   3. 其他金融公司：保险公司，财务公司，证券交易商，租赁公司，投资公司等
4. 为住户服务的非营利机构
5. 广义政府
6. 公共部门

注意：这里有三个层级：参与者（金融公司）-> 其他金融公司 -> 保险公司

了解：银行是金融机构之一。银行按类型分为：中央银行，政策性银行，商业银行，投资银行，世界银行。

### 考点7：国际资金流动

国际资金流动，是指资本跨越国界从一个国家向另一个国家的运动。

国际资金流动包括资金流入和资金流出两个方面

**国际资金流动分类**

* + 1. 短期资金流动：一年或以下
       1. 贸易性资金流动：最传统的国际资金流动方式
       2. 保值性资金流动：资本外逃
       3. 套利性资金流动：套利活动
       4. 投机性资金流动：高抛低吸  
          了解：防止资本外逃 是宏观经济政策的一项重要任务。
    2. 长期资金流动：一年以上
       1. 国际直接投资：设立一个新企业；收购国外企业的股权；利润再投资
       2. 国际间接投资：在国际证券市场上发行和交易中长期有价证券
       3. 国际信贷：政府信贷、国际金融机构贷款、国际银行贷款和出口信贷

### 考点8：英国的金融市场

**伦敦证券交易所的层次划分**

1. 主板市场：在众多层次中监管最为严格，适合大型、成熟的企业上市融资。
2. 另类投资市场：上市条件比主板市场宽松，适合规模较小的成长型公司进行上市融资。
3. 专业证券市场：针对专业投资者或机构投资者设立。
4. 专业基金市场：为各类封闭式投资基金提供上市渠道，上市规则执行欧盟标准，由交易所监管。

注意：“精英项目”实际上与资本市场无直接关系，是一个初创企业培育项目。

### 考点9：美国的金融市场

**美国的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场所**

1. 全国性股票交易所
2. 另类交易系统
3. 经纪商-交易商内部撮合

**纽约证券交易所的制度模式**

1. 指定做市商制度
2. 场内经纪商制度
3. 补充流动性提供商制度

### **考点10：中国香港金融市场**

**港币的发钞银行**

1. 中国银行（香港）
2. 汇丰银行
3. 渣打银行

# 第二章 中国的金融体系与多层次资本市场

## 第一节 中国的金融体系

### 考点1：中国金融市场的历史、现状

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金融市场的发展历史

1. 1948年12月1日：中国人民银行成立，并于1948年12月7日首次发行人民币。
2. 1952年12月：全国统一的公私合营银行成立，后并入人民银行体系。
3. 1953年 - 1979年：我国实行中国人民银行统揽一切金融活动的 “大一统”金融体系。
   1. “大”：
   2. “一”：
   3. “统”：统存统贷  
      注意：“存贷挂钩”不是我国信贷管理体制的范围。“存贷挂钩”指的是有多少存款，才能放多少贷款。
4. 1984年1月1日起：中国人民银行专门行使中央银行职能，原商业银行业务由新成立的中国工商银行办理。  
   注意：试题的时间可能会换成1985年。
5. 1990年12月：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先后开业，标志着股票市场正式运作开始。
6. 1998年：颁布《证券法》，进一步明确了金融业分业经营原则。
7. 2003年4月：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成立，标志着我国 “分业经营、分业监管”的金融体系得以确立。
8. 2013年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 “完善金融市场体系”，包括金融组织台体系改革，金融要素价格体系改革，金融监管体系改革等。  
   注意：“完善金融市场体系”要记住，考题可能会换成“深化”之类的词，别选错了。

**我国金融市场的发展现状**

1. 货币市场
2. 债券市场
3. 股票市场
4. 外汇市场
5. 黄金市场
6. 商品期货市场
7. 金融衍生品市场

**货币市场**

建设开始于1984年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的建立。

目前已经形成包括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短期债券市场、债券回购市场和票据贴现市场在内的统一的货币市场格局。

**债券市场**

1. 场外市场
   1. 银行间市场：参与者仅限于机构，属于场外债券批发市场
   2. 银行间柜台市场：参与者仅限于个人，属于场外债券零售市场
2. 场内市场
   1. 上交所：机构和个人均可参与
   2. 深交所：机构和个人均可参与

**我国债券市场发行债券的类别**

1. 利率债
2. 信用债

**股票市场**

2014年11月17日，“沪港通”股票交易正式启动。

2016年12月5日，“深港通”正式启动，股票市场互联互通机制不断完善。

**外汇市场**

1994年，我国外汇管理体制进行重大改革，实行结售汇制度，建立了全国统一的银行间外汇市场。

**黄金市场**

2002年10月，上海黄金交易所正式运行，实现了中国黄金生产、消费、流通体制的市场化，标志着我国国内黄金市场的正式开放。

**商品期货市场**

1990年10月，我国第一家商品齐国交易所——郑州商品交易所成立。

目前，我国成立了上海期货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和郑州商品交易所三大商品期货交易所。

**金融衍生品市场**

2006年9月，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正式成立，成为我国售价金融衍生品交易所。

2010年4月16日，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推出沪深300股指期货合约，标志着我国金融衍生品市场进入稳步发展阶段。

2015年2月9日，我国首个场内金融期权——上证50ETF期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上市交易。

### 考点2：影响我国金融市场运行的主要因素

**影响我国金融市场运行的主要因素**

1. 经济因素
2. 法律因素：完备的金融法律和搞笑的执法效率是金融市场平稳运行的根本保障
3. 市场因素
4. 技术因素
5. 心理因素
6. 体制或管理因素
7. 其他因素

注意：前4个是重点

**宏观经济运行对金融市场的影响**

1. 影响金融市场长期走势
2. 影响金融市场运行的宏观经济变量主要包括：
3. 国内生产总值（GDP增长，金融市场发展趋好）
4. 经济周期
5. 通货膨胀与利率（反向变动，系统、全局性影响）
6. 汇率和国际资本流动

**宏观经济政策**

1. 货币政策（对金融市场有直接、主要的影响）：通过货币供给量、利率和信贷政策机制发生作用
2. 财政政策：通过税收政策、公共支出政策以及国债发行等发挥作用
3. 收入政策（具有更好层次的调节功能）

**国际经济环境因素**

* 1. 经济全球化
  2. 放松管制和加强管制两种经济哲学的交替
  3. 世界货币制度的影响

**市场因素**

* 1. 国内和国际统一的市场组织
  2. 丰富的市场交易品种
  3. 市场交易机制或市场模式
     1. 市场交易机制的核心是价格发现机制或者价格形成机制

技术因素

1. 信息技术有力的刺激了金融创新
2. 信息技术信息披露更加及时，增强了金融机构的透明性，改变了金融监管的方式
3. 信息技术的广泛应用促使全球统一金融市场的形成，国际金融与国内金融的界限日益模糊。

### 考点3：主要金融中介机构的业务

**我国的金融中介机构体系**

目前，我国已经形成了多层次的金融中介机构体系：

1. 拥有以中央银行为主导、国有商业银行为主体，包括股份制商业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农村商业银行、跨国银行、农村信用社在内的多层次银行的机构体系；
2. 拥有以证券公司、期货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为主，以各类投资咨询中介、信托机构为辅的多元化投资中介体系；
3. 拥有人寿保险公司、财产保险公司、再保险公司以及提供多种多样保险服务的保险中介体系。

**商业银行的业务**

1. 负债业务：负债业务是商业银行组织资金来源的业务活动，是商业银行资产业务和其他业务运营的起点和基础。
2. 资产业务：资产业务是指商业银行运用资金的业务
3. 表外业务：表外业务是指商业银行从事的，按照现行的会计准则不计入资产负债表内，不形成现实资产负债，但能够引起当期损益变动的业务。

**负债业务内容**

1. 自有资金：主要包括股本金、储备资金以及未分配利润
2. 外来资金：
   1. 存款负债：最重要的业务，是商业银行经营资金的主要来源
   2. 借款负债：主要包括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借款、回购协议以及国外市场借款等

**商业银行的资产业务**

1. 现金资产
2. 贷款业务
3. 票据贴现
4. 投资业务

**商业银行的表外业务**

1. 担保承诺类
2. 代理投融资服务类
3. 中介服务类
4. 其他类

**证券公司的业务**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经纪业务，证券投资咨询业务，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业务，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证券自营业务，证券资产管理业务，融资融券业务，证券公司中间介绍业务，私募投资基金业务和另类投资业务等。

**保险公司的业务**

1. 财产保险公司的业务
2. 人身保险公司的业务

**财产保险公司的业务**

1. 基础类业务
2. 机动车保险，包括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和机动车商业保险
3. 企业/家庭财产保险及工程保险（特殊风险保险除外）
4. 责任保险
5. 船舶/货运保险
6. 短期健康/意外伤害保险  
   记忆：财产的基础是：车、船、工家责任健意外
7. 扩展类业务
8. 农业保险
9. 特殊风险保险，包括航空航天保险、海洋开发保险、石油天然气保险、核保险
10. 信用保证保险
11. 投资型保险  
    记忆：财产的扩展是：地里种的，天上飞的，还有无形的信用和投资

**人身保险公司的业务**

1. 基础类业务
   1. 普通型保险，包括人寿保险和年金保险
   2. 健康保险
   3. 意外伤害保险
   4. 分红型保险
   5. 万能型保险
2. 扩展类业务
   1. 投资连结型保险
   2. 变额年金

### 考点4：国金融市场的监管体制

中国当前的金融监管体制已经从“一行三会”过度到了 “一委一行两会”，即：国务院金融稳定发展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及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务院金融稳定发展委员会定位**

作为国务院统筹协调金融稳定和改革发展重大问题的议事协调机构。负责协调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保监会、中国证监会、国家外汇管理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等金融、财政部门，强化人民银行宏观审慎管理和系统性风险防范职责，落实金融监管部门监管职责，并强化监管问责。

**国务院金融稳定发展委员会主要职责**

* 1. 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金融工作的决策部署；
  2. 审议金融业改革发展重大规划；
  3. 统筹金融改革发展与监管，协调货币政策与金融监管相关事项，统筹协调金融监管重大事项，协调金融政策与相关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等；
  4. 分析研判国际国内金融形式，做好国际金融风险应对，研究系统性金融风险防范处置和维护金融稳定重大政策；
  5. 指导地方金融改革发展与监督，对金融管理部门和地方政府进行业务监督和履职问责等。

注意：只能指导地方，不能指导中央

**国务院金融稳定发展委员会目前重点关注的4大问题**

* 1. 影子银行
  2. 资产管理行业
  3. 互联网金融
  4. 金融控股公司

**中国人民银行定位**

是我国的中央银行，也是国务院组成部门之一，主要负责制定和执行货币政策，维护金融稳定，同时承担一定的金融服务职能。

**中国人民银行主要职责**

* + 1. 管理金融业
  1. 拟定金融业发展规划、协调解决运行问题；
  2. 牵头建立宏观审理框架，制定法规制度；
  3. 牵头负责系统性金融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
  4. 牵头负责重要金融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并统筹实施监管；
  5. 统筹金融业综合统计；
  6. 组织制定金融业信息化发展规划；
  7. 承担全国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的协调、监督管理；
  8. 参与和中国人民银行业务有关的全球经济金融治理；
  9. 管理征信业，推动建立社会信用体系。
     1. 管理钱

1. 制定和执行货币政策、信贷政策；
2. 负责制定和实施人民币汇率政策；
3. 发行人民币，管理人民币流通；
4. 统筹国家支付体系建设并实施监督管理；
5. 经理国库；
6. 管理国家外汇管理局；
7. 承担最后贷款人责任。
8. 管理各种市场
9. 监督管理银行间债券市场、货币市场、外汇市场、票据市场、黄金市场及上述市场有关场外衍生产品；
10. 牵头负责跨市场跨业态跨区域金融风险识别、预警和处置。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定位**

2018年3月17日组建，依法依规对全国银行业和保险业实行统一管理。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定位**

作为国务院负责证券期货业监督管理的正部级事业单位，根据法律法规和国务院授权，对全国证券、期货市场实行集中统一监督管理。

### 考点5：金融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要求

**有关金融与实体经济关系的理论与国际经验**

* 1. 古典经济学提出货币中性论，认为货币供应量的变化只影响名义变量而不影响实际变量
  2. 20世纪30年代，凯恩斯指出，未来的不确定性是货币经纪的主要特征，通过利率对投资的诱导作用，货币就能影响实体经济产出。
  3. 20世纪90年代，伯南克和格特勒提出了“金融加速器”理论。该理论认为，金融市场上资金借贷双方之间的信息不对称导致了外部融资的代理成本等摩擦，这些摩擦会产生“加速器”效应并放大对实体经济产出的动态影像。
  4. 2008年全球金融危机进一步表明，金融活动本身也是经济衰竭和萧条的\*\*重要诱因\*\*。

注意：题目可能会玩文字游戏：金融活动本身也是经济衰竭和萧条的重要诱因 VS 金融活动本身就是 经济衰竭和萧条的重要诱因（后者不对）

**我国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的障碍与挑战**

所谓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实质就是有效发挥其媒介资源配置的功能。

1. 利率、收益率曲线和汇率等——尚未完全市场化
2. 以银行业主导的间接融资为主，风险过度集中在银行，企业融资渠道单一
3. 刚性兑付是金融市场很多深层次问题的根源
4. 金融监管与行业发展的关系没有理顺，监管政策始终倾向于本行业的发展
5. 资本市场的投融资关系始终没有得到理顺

### 考点6：中央银行的主要职能和业务

**20世纪80年代以来，中央银行职能变化**

1. 货币政策职能与金融监管相分离，突出货币政策调控职能
2. 强调金融稳定职能，维护金融体系的安全

**中央银行主要职能**

1. 发行的银行：垄断货币发行权，是全国唯一有权发行货币的机构
2. 银行的银行：
   1. 集中保管商业银行的存款准备金
   2. 作为商业银行的最后到款人
   3. 组织全国商业银行之间的清算
3. 政府的银行
   1. 代理国库收支、国家债券的发行；
   2. 对政府提供信贷；
   3. 代表政府管理金融活动、参与国际金融活动；
   4. 持有、管理、经营国家外汇储备和黄金储备。

注意：因为央行是“银行的银行”，所以它不属于任何银行的种类，比如：央行不属于政策性银行。

**中央银行的业务**

1. 负债业务（资金的来源）
   1. 储备货币：货币发行，其他存款性公司存款
   2. 不计入储备货币的金融性公司存款
   3. 发行债券
   4. 国外负债
   5. 政府存款
   6. 自有资金
   7. 其他负债
2. 资产业务（资金的运用）
   1. 国外资产：外汇，货币黄金，其他国外资产
   2. 对政府债权
   3. 对其他存款性公司债权
   4. 对其他金融性公司债权
   5. 对非金融性部门债权
   6. 其他资产

### 考点7：存款准备金制度与货币乘数

**存款准备金制度**

存款准备金制度是银行创造信用货币的基本前提条件

* + 1. 法定存款准备金
    2. 超额准备金

**货币乘数**

商业银行可以进行存款创造，使存款成倍数增长。

基础货币 = 社会流通的现金 + 银行体系中作为准备金的存款

货币乘数：基础货币和货币供给之间的倍数关系。

理论上，货币乘数可以简单地表示为：法定存款准备金率的倒数，即 m=1/r。

现实中，完整的货币乘数公式为：m=(c+1)/(c+r+e)。

- m：货币乘数

- r：法定准备金率

- c：提现率

- e：超额准备金率

注意：考题可能会多给别的字母

### 考点8：货币政策目标及工具

**货币政策的概念**

货币政策是中央银行利用其掌握的利率、汇率、借贷、货币发行、外汇管理及金融法规等工具，才用的各种控制和调节货币供给量或信贷规模的方针、政策和措施的总称。

**完整的货币政策体系**

1. 操作目标：短期货币市场利率，银行准备金，基础货币
2. 中介目标：银行信贷规模，货币供应量，长期利率
3. 最终目标：稳定物价，充分就业，经济增长，国际收支平衡，金融稳定  
   注意：货币政策操作目标和中介目标的选取必须符合以下标准：可测性、可控性、相关性、抗干扰性和适应性。

**货币政策工具体系**

1. 一般性货币政策工具：
   1. 存款准备金制度 - 威力最大
   2. 再贴现政策 - 央行被动，指的是商业银行找央行兑换票据
   3. 公开市场业务 - 央行主动
2. 选择性货币政策工具
   1. 消费者信用控制
   2. 证券市场信用控制
   3. 不动产信用控制
   4. 直接信用控制
   5. 间接信用控制
3. 创新型货币政策工具
4. 短期流动性调节工具（SLO）
5. 常备借贷便利（SLF）
6. 抵押补充贷款（PSL）
7. 中期借贷便利（MLF）
8. 临时流动性便利（TLF）

### 考点9：货币市场传导机制

**货币传导机制概述**

货币政策传导机制是指中央银行以货币政策手段，使用货币政策工具，来调整和影响经济中的相关经济变量，并通过一定渠道实现既定的经济目标的过程与作用机理。

**货币传导机制的类型**

1. 利率传导机制：核心的变量为\*\*利率\*\*
   1. 货币供应量↑ - \*\*实际利率↓\*\* - 投资↑ - 总产出↑
2. 信用传导机制：银行信贷的传导渠道
   1. 货币供应量↑ - \*\* 银行存款和贷款↑\*\* - 投资↑ - 总产出↑
3. 资产价格传导机制：托宾Q理论，财富效应
4. q值定义为企业的\*\*市场价值与资本重置成本\*\*之比
5. 当q值>1时，企业的市场价值将会大于重置成本，投资增加，最终提高社会总需求和总产出
6. 托宾Q理论：货币供应量↑ - 股价↑ - 托宾q↑ - 投资↑ - 总产出↑
7. 财富效应：货币供应量↑ - 股价↑ - 金融资产价值↑ - 财务困难的可能性↓ - 耐用消费品和住宅支出↑ - 总产出↑
8. 汇率传导机制
   1. 货币供应量↑ - 实际利率↓ - 汇率↓ - 净出口↑ - 总产出↑

## 第二节 中国多层次的资本市场

### 考点10：场内市场

**场内市场的定义**

场内市场及证券交易所市场

证券交易所是整个证券市场的核心

**我国的场内交易市场**

1. 主板市场
   1. 证券发行、上市交易的主要场所，上市企业所谓大型成熟企业
   2. 资本市场中最重要的组成部分，有“宏观经济晴雨表”之称
   3. 上海证券交易所于1990年12月19日正式营业
   4. 深圳证券交易所于1991年7月3日正式营业

记忆方法：上0深1

1. 中小板市场（一般包含在主板市场内）
   1. 2004年5月，在深证证券交易所主板市场内设立
   2. 宗旨：为主业突出、具有成长性和科技含量的中小企业提供直接融资平台
   3. 设计原则：两个不变，四个独立
      1. 中小企业板块运行所遵循的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与主板市场相同；
      2. 中小企业板块的上市公司须符合主板市场的发行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3. 运行独立、监察独立、代码独立、指数独立

记忆方法：数码监运

1. 科创板市场
2. 创业板市场（二板市场）
   1. 于2009年10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启动，为高成长性中小企业和高科技企业融资服务的资本市场
   2. 特点：前瞻性、高风险、监管要求严格以及明显的高技术产业导向
3.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
   1. 成立于2012年9月20日，为创新型、创业型、成长型中小微企业发展服务
   2. 经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统一，挂牌股票可以转换转让方式：
      1. 协议转让：股份转让系统提供集合竞价转让安排
      2. 做市转让：须有两家以上从事做市业务的主板券商为期提供做市报价服务

### **考点11：场外市场**

**场外市场的定义**

集中交易场所之外（店头市场、柜台市场、OTC）

以交易非标准化的、私募类型的产品为主

主要为一对一的交易

注意：柜台市场是场外市场的一个组成部分

**场外市场的特征**

1. 挂牌费相对较低，通常不对企业规模和盈利情况等进行要求
2. 信息披露要求较低，监管较为宽松
3. 交易制度通常采用做市商制度

**场外市场的功能**

1. 提供风险分层的金融资产管理渠道
2. 为不能再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证券提供流通转让的场所
3. 拓宽融资渠道，改善中小企业的融资环境

**我国的场外市场**

1. 区域性股权市场
   1. 要求：投资者买入后卖出或卖出后买入同一证券的时间间隔不得少于5个交易日；单只证券持有人累计不得超过200人
   2. 合格投资者：具备一定条件的法人机构、合伙企业，金融机构依法管理的投资性计划，以及具备较强风险承受能力且金融资产不低于50万元人民币的自然人。
2. 券商柜台市场
   1. 证券公司可以采取协议、报价、做市、拍卖竞价、标购竞价等方式发行、销售与转让私募产品，不得采用集合竞价方式，法律行政法有明确规定的除外。
3. 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与服务系统
   1. 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 理念：多远、开房、竞争、包容

记忆方法：争开多包

1. 私募基金市场
   1. 概念：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
   2. 种类：私募证券基金、创业投资基金、私募股权基金、其他类别私募基金
   3. 合格投资人：指具备相应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担能力，投资于单只私募基金的金额不低于100万元且符合下列相关标准的单位和个人：
      1. 净资产不低于1000万元的单位；
      2. 金融资产不低于300万元或者最近三年个人年均收入不低于50万元的个人。

### 考点12：科创板

**科创板概述**

2018年11月5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出席首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开幕式并发表主旨演讲，宣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

2019年1月30日，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

2019年6月13日，科创板正式成立。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社科创办，坚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主要服务于符合国家战略、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市场认可度高的科技创新企业。重点支持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以及生物医药等高新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和制造业深度融合，引领中高端消费，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

**科创板定位**

1. 场内市场
2. 注册制

**科创板重点服务的企业类型和行业领域**

1. 符合国家战略，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市场认可度高的科技创新企业
2. 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以及生物医药等高新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科技创新企业
3. 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和制造业深度融合的科技创新企业

**科创板制度规则体系**

1. 中国证监会公布的《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
2. 中国证监会发布的《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和《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
3. 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6项主要业务规则，涵盖注册审核、发行承销、上市规则与持续监管、信息披露、交易规则等主要内容
4. 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业协会等级够发布的其他一整套业务指引、规范和管理细则

**科创板上市条件**

1. 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发行条件
2. 发行后股本总额不低于3000万元人民币
3. 首次公开发行的股份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25%以上；  
   公司总额超过4亿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比例为10%以上；
4. 市值及财务指标满足规定的标准；
5. 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上市条件。

**科创板制度设计的创新点**

1. 上市标准多元化
2. 发行审核注册制
3. 发行定价市场化
4. 交易机制差异化
5. 持续监管更具针对性
6. 退市制度从严化

# 第三章 证券市场主体

## 第一节 证券发行人

### 考点1：证券发行人

证券市场融资活动，是指资金盈余单位和赤字单位之间以有价证券为媒介，实现资金融通的金融活动。

注意：这种融资属于直接融资。

**证券发行人种类**

1. 政府
2. 企业（公司）
3. 金融机构

**政府发行**债券**的目的：**

1. 协调财政资金短期周转，弥补财政赤字
2. 实施某种特殊的政策
3. 兴建政府投资大型基础性的建设项目
4. 弥补战争费用开支

**中央银行发行证券的类型**

1. 中央银行股票
2. 中央银行处于调控货币供给量目的而发行的特殊债券

**企业（公司）的融资方式**

1. 股票融资
   1. 自有资本
   2. 筹措长期资本
2. 债券融资
   1. 借入资本
   2. 筹措长期资本的主要途径
   3. 短期债券补充流动性

**上市公司的融资途径**

1. 首次融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IPO）
2. 再融资
   1. 向原股东配售股份（配股）
   2. 想不特定对象公开募集股份（增发）
   3. 发行可转公司债券
   4. 非公开发行股票（定向增发）

**金融机构债券的特点**

1. 债权债务关系
2. 不记名、不挂失，可以抵押和转让
3. 对象主要为个人，利息收入免征个人收入所得税和个人收入调节税
4. 利息不能提前支取，延期兑付亦不记预期利息
5. 利率固定，一般高于同期储蓄利率
6. 一般专款专用

## 第二节 证券投资者

### 考点2：政府、金融机构投资者

**机构投资者的概念**

机构投资者，是指用自有资金或者从分散的公众受众筹集的资金，以获得证券投资收益为主要经营目的的专业团体机构或企业。

**机构投资者的特点**

1. 投资资金规模化
2. 投资管理专业化
3. 投资结构组合化
4. 投资行为规范化

**机构投资者的分类**

**按**政策标准**分**

1. 一般机构投资者
2. 战略机构投资者

**按机构投资者业务**与资本市场**的关系**

1. 金融机构投资者
2. 非金融机构投资者

**按投资者所在国家和地区**

1. 境内机构投资者
2. 境外机构投资者

**政府机构类投资者的特点**

1. 调剂资金余缺
2. 实施宏观调控
3. 实行特定产业政策

**金融机构投资者分类**

1. 证券经营机构：最活跃的投资者
2. 银行业金融机构：
   1. 在中国境内不得从事信托投资和证券经营业务，
   2. 不得向非自用不动产投资或者向非银行金融机构和企业投资
3. 保险经营机构
4. 其他金融机构

### 考点3：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概念**

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制度，是在一定规定和限制下汇入一定额度的外汇资金，并转换为当地货币，通过严格监管的专门账户投资当地证券市场，其资本利得、股息等经审核后可转换为外汇汇出的一种市场开放模式。

信息：其实质是一种有限度的引进外资、开放证券市场的过渡性制度。

信息：F是“Foreign”

**我国QFII的特点**

1. 合格境外投资机构投资者资产规模等条件要求严格
   1. 资产管理机构：经营资产管理业务2年以上，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管理的证券资产不少于5亿美元；
   2. 保险公司：成立2年以上，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持有的证券资产不少于5亿美元；
   3. 证券公司：经营证券业务5年以上，净资产不少于5亿美元，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管理的证券资产不少于50亿美元；
   4. 商业银行：经营银行业务10年以上，一级资本不少于3亿美元，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管理的证券资产不少于50亿美元；
   5. 其他机构投资者：成立2年以上，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管理或持有的证券资产不少于5亿美元。
2. 投资范围和投资额度有严格限制，体现渐进式原则
   1. 合格境外投资者可以参与新股发行、可转换债券发行、股票增发和配股的申购
   2. 单个境外机构对单个上市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得超过该公司总股份的10%
   3. 全部境外机构对单个上市公司的持股上限为30%
3. 对合格境外投资者机构汇出汇入资金进行监控，稳定外汇市场

**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定义（RQFII）**

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是经过审批的境内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的香港子公司，运用在香港募集的人民币资金投资境内证券市场的机制。

**QFII和RQFII的主要区别**

1. 募集的投资资金是人民币而不是外汇
2. RQFII机构限定为境内基金管理公司和证券公司的香港子公司
3. 投资的范围由交易所市场的人民币金融恐惧扩展到银行间债券市场
4. 在完善统计检测的前提下，尽可能地简化和便利对RQFII的投资额度及跨境资金收支问题

### 考点4：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

**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概念**

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制度，是指经一国金融管理当局审批通过，获准直接投资境外股票或者债券市场的国内机构投资者，在一定规定下通过基金形式募集一定额度的人民币资金，通过严格监督的专门账户投资国外证券市场，其汇回的资本利得、股息红利等经审核后可转为本币的一种市场开发机制。

信息：其实质是在货币没有实现完全可自由兑换、资本项目尚未开房的情况下，有限度的允许境内投资者投资境外证券市场的一项过渡性的制度安排。

**我国QDII的特点**

1. 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的资格认定较为严格
   1. 基金管理公司：净资产不少于2亿人民币，经营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达2年以上，在最近一个季度末资产管理规模不少于20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汇资产。
   2. 证券公司：净资本不低于8亿人民币，经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业务达1年以上，在最近一个季度末资产管理规模不少于20亿人民币或等值外汇资产。
2. 许可投资的证券品种和比例存在一定限制
   1. 投资产品限制：除另有规定外，基金、集合计划不得有下列行为：
      1. 购买不动产；
      2. 购买房地产抵押按揭；
      3. 购买贵重金属或代表贵重金属的凭证；
      4. 购买实物商品；
      5. 除应付赎回、交易清算等临时用途以外，借入现金。
   2. 投资比例限制：
      1. 单只基金、集合计划持有同一家银行的存款不得超过基金、集合计划净值的20%；
      2. 单只基金、集合计划持有同一机构（政府、国际金融组织除外）发行的证券市值不得超过基金、集合计划净值的10%；
      3. 单只基金、集合计划持有的非流动性资产市值不得超过基金、集合计划净值的10%；
      4. 单只基金、集合计划持有的境外基金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集合计划精致的10%。
3. 进出境资金受到监控
   1. 托管人应在合格投资者资金汇出、汇入后2个工作日内，通过资本项目信息系统报送合格投资者资金汇出、汇入的明细情况
   2. 托管人应在每月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通过资本项目信息系统报送上个月合格投资者境外投资资金汇出入、结购汇、资产分布及占比等信息
   3. 合格投资者应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4个月内，向国家外汇管理局报送上一个年度境外投资情况报告（包括投资额度使用情况、投资收益情况等）。

### 考点5：基金类投资者

**基金投资者类别**

1. 证券投资基金
2. 社保基金
3. 企业年金
4. 社会公益基金

**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范围**

我国的证券投资基金可投资于上市交易的股票、债券和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证券及衍生品种。

**国外社保基金的两大层次**

1. 全国性社会保障基金：社会福利网的最后一道防线
2. 企业年金

**我国社保基金的组成**

1. 社会保障基金
   1. 资金构成：由中央财政预算拨款、国有资本划转、基金投资收益和以国务院批准的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构成。
   2. 投资范围：限于银行存款、买卖国债和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上市流通的证券投资基金、股票、信用等级在投资级以上的企业债、金融债等有价证券。
2. 社会保险基金
   1. 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工伤保险基金、失业保险基金，和生育保险基金
   2. 养老基金限于境内投资

**企业年金概念**

是指企业再起职工在依法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基础上，自愿建立的补充养老保险基金。

**企业年金投资范围和限制**

1. 限于境内投资
2. 活期存款、中央银行票据、债券回购等流动性产品以及货币市场基金的比例，不得低于投资组合企业年金基金财产的5%

**社会公益基金概念**

是指将受益用于指定的社会公益事业的基金，如福利基金、科技发展基金、教育发展基金、文学奖励基金等。

记忆方法：利于教文科

**社会公益基金投资规定**

财产不得在非银行金融机构存款；不得直接投资在二级市场股票；不得投资人身保险产品；不得投资期货、期权、远期、互换等金融衍生品，用于对冲风险的除外。

### 考点6：个人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是指从事证券投资的社会自然人，他们是证券市场最广泛的投资主体。

**个人投资者的特点**

1. 资金规模有限
2. 专业知识相对缺乏
3. 投资行为具有随意性、分散性和短期性
4. 投资的灵活性强

**个人投资者的风险特征的构成**

1. 风险偏好
2. 风险认知度
3. 实际风险承受能力

**根据个人投资者对待投资中风险和收益的态度，对个人投资者分类**

实践中，金融机构通常采用客户调查问卷、产品风险评估与充分披露等方法，根据客户分级和资产分级匹配原则，避免误导投资者和错误销售。

1. 风险偏好型
2. 风险中立型
3. 风险规避型

**投资者适当性的概念**

将适当的产品销售给适当的投资者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工作的内容**

1. 以判断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为目标的投资者分类义务
2. 以判断产品风险等级为目标的产品分级义务
3. 以“将适当的产品销售给适当的投资者”为目标的销售匹配义务

## 第三节 证券中介机构

### 考点7：证券公司概述

**证券公司的基本概念**

证券公司，是指按照《公司法》和《证券法》设立的经营证券业务的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

在我国，设立证券公司必须经过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批准。

**证券公司的监管制度**

1. 业务许可制度
2. 以诚信与资质为标准的市场准入制度
3. 分类监管制度
4. 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核心的风险监控和预警制度
5. 合规管理制度
6.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制度
7. 信息报送与披露制度

**分类监管制度**

中国证监会将证券公司分为A（AAA、AA、A），B（BBB、BB、B），C（CCC、CC、C），D，E 五大类十一个级别。

**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核心的风险监控和预警制度**

2006年7月，中国证监会首次发布实施了《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确立了以净资本为核心的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制度。

特点为：

1. 建立了公司业务范围与净资本充足水平动态挂钩的机制
2. 建立了公司业务规模与风险资本准备动态挂钩的机制
3. 建立了风险资本准备与净资本水平动态挂钩的机制

注意：“净资本”不是“净资产”，证券领域一般用“净资本”，指的是证券公司净资产中流动性较高、可快速变现的部分。

**信息报送制度**

证券公司应当自每一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4个月内，想中国证监会报送年度报告；

自每个月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报送月度报告；

发生重大事件的，证券公司应当立即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临时报告。

**信息公开披露制度**

信息公开披露制度主要为证券公司的基本信息公示和财务信息公开披露。

证券公司在每一个会计年度结束后通过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公司网站等渠道进行财务信息披露。

**年报审计监管**

年报审计监管是对证券公司进行非现场检查和日常监管的重要手段。

### 考点8：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一）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1. 证券经纪业务
2. 证券投资咨询业务
3. 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业务
4. 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
5. 证券自营业务
6. 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7. 融资融券业务
8. 证券公司中间介绍业务
9. 私募投资基金业务和另类投资业务

**证券经纪业务**

1.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取佣金作为业务收入
2. 经纪委托关系的简历表现为开户和委托两个环节
3. 经纪关系的简历只是确立了投资者和证券公司直接的代理了关系，还没有形成实质上的委托关系

**证券投资咨询业务概述**

证券投资咨询业务是指从事证券投资咨询业务的机构及其咨询人员为证券投资人或者客户提供证券投资分析、预测或者建议等直接或者间接有偿咨询服务的活动。

**证券投资咨询业务种类**

1. 证券投资顾问业务
   1. 内容包括投资的品种选择、投资组合以及理财规划建议等
2. 发布证券研究报告
   1. 内容涉及证券及证券相关产品的价值分析报告、行业研究报告、投资策略报告等

**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业务**

财务顾问业务是指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咨询、建议、策划业务

**证券承销业务种类**

1. 代销
2. 包销：全额报销，余额包销

**承销团承销**

按照《证券法》规定，想不特定对象发行的证券票面总值超过5000万元的，应当由承销团承销。

**证券自营业务含义**

证券自营业务是指证券公司以自己的名义，以自由资金或者依法筹集的资金，为本公司买卖证券以获取盈利的行为

**证券自营业务管理规定**

1. 证券公司开展自营业务，或者设立子公司开战自营业务，都需要取得证券监管部门的业务许可，证券公司不得为从事自营业务的子公司提供融资或者担保。
2. 证券公司将自有资金投资于已发公开发行的国债、投资级公司债、货币市场基金、央行票据等风险较低、流动性较强的证券，或者委托其他证券公司或者基金管理公司进行证券投资管理，且投资规模合计不超过其净资本80%的，无须取得证券自营业务资格。

**证券自营业务投资规定**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包括股指期货、国债期货等）的合计金额不得超过净资本的100%。

### 考点9：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二）

**证券资产管理业务的概念**

资产管理业务是指银行、信托、证券、基金、期货、保险资产管理机构、金融资产投资公司等金融机构接受投资者委托，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的金融服务。

**证券资产管理业务的类型**

1. 为单一投资者办理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 可委托的资产类型：货币资金；投资者合法持有的股票、债券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金融资产。
2. 为多个投资者办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2~200人）
   1. 可接受委托的资产类型：限定货币资金委托，中国证监会认可的情形除外。

**资产管理计划类别**

1. 固定收益类：投资于存款、债券等债权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资产管理计划总资产的80%；
2. 权益类：投资于股票、未上市企业股权等股权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资产管理计划总资产的80%；
3.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投资于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的持仓合约价值的比例不低于资产管理计划总资产的80%，且衍生品账户权益超过资产管理计划总资产的20%；
4. 混合类：投资于债权类、股权类、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的比例未达到前三类产品标准。

**确定资产管理计划规定**

1. 募集规定：资产管理计划应当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  
   证券期货经营机构、销售机构不得公开或变相公开募集资产管理计划，不得通过报刊、电台、电视、互联网等传播每题或者讲座、报告会、传单、布告、自媒体等方式向不特定对象宣传具体资产管理计划。
2. 投资规定：证券期货经营机构不得设立多个资产管理计划，同时投资于同一非标准化资产，以变相突破投资者人数限制或者其他监管要求。（单一主体及其关联方的非标准化资产，视为同一非标准化资产。）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拆分份额或者转让份额收（受）权益等方式，变相突破合格投资者标准或人数限制。

**资产管理计划可投资的资产**

1. 标准化资产
   1. 银行存款、同业存单，以及符合《指导意见》规定的标准化债权类资产
   2. 上市公司股票、存托凭证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标准化股权类资产
   3. 在交易所集中交易清算的期货及期权合约等标准化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4.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比照公募基金管理的资产管理产品
2. 非标准化资产
   1. 第1至第3项规定以外的非标准化债权类、股权类、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2. 第4项规定以外的其他受国务院金融监督管理机构监管的机构发行的资产管理产品
   3. 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资产

**证券公司参与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交易相关规定**

1. 资产管理合同约定各种事项：目的、比例限制、估值方法、信息披露、风险控制、责任承担、保证金的各项机制等。
2. 已签署合同未约定可参与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交易的，原则上不得投资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变更的需要报批。
3.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参与：按合同约定的方式向客户充分披露参与交易的情况，并在年度报告中披露相关信息。
4.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在集合资产管理报告中充分披露参与的有关情况，充分说明风险和影响。

**融资融券业务的概念**

融资融券业务是指证券公司指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证券或者出借证券供其卖出，并收取担保物的经营活动。

**融资融券交易账户**

1. 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开立（中登）：
   1. 融券专用证券账户
   2. 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3. 信用交易证券交收账户
   4. 信用交易资金交收账户
2. 在商业银行开立：
   1. 融资专用资金账户
   2. 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资金账户

记忆：证券有关的在证券机构，资金有关的在银行开，但是资金交收账户在证券机构。

**融资融券保证金规定**

证券公司向客户融资融券，应当向客户收取一定比例的保证金，保证金可以用证券冲抵。

**证券公司中间介绍业务的概念**

证券公司中间介绍业务（IB业务）是指证券公司接收期货经纪商的委托，为期货经纪商介绍客户参与期货交易并提供其他相关服务的业务活动。

信息：介绍客户，比如协助客户办理开户手续。

**证券公司中间介绍业务的资格条件**

1. 申请日前6个月各项风险控制指标符合规定标准；
2. 已按规定建立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制度；
3. 全资拥有或者控股一家期货公司，或者与一家期货公司被同一机构控制，且该期货公司具有实行会员分级结算制度期货交易所的会员资格、申请日前2个月的风险监管指标持续符合规定的标准。
4. 配备必要的业务人员，公司总部至少有5名、拟开展中间介绍业务的营业部至少有2名具有期货从业人员资格的业务人员；
5. 已按规定建立健全与中间介绍业务相关的业务规则、内部控制、风险隔离及合规检查等制度；
6. 具有满足业务需要的技术系统；
7. 中国证监会根据市场发展情况和审慎监管原则规定的其他条件。

**证券公司中间介绍业务的业务范围**

1. 协助办理开户手续
2. 提供期货行情信息、交易设施
3.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服务

**证券公司中间介绍业务的禁止行为**

1. 不得代理客户进行期货交易、结算或者交割
2. 不得代期货公司、客户收付期货保证金
3. 不得利用证券资金账户为客户存取、划转期货保证金

**私募基金子公司、另类投资子公司的设立要求**

1. 最近6个月各项风险控制指标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业协会的相关要求；
2. 最近一年未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刑事或行政处罚
3. 证券公司应当以自有资金全资设立私募基金或另类投资子公司，不得采用股份代持等其他方式变相与其他投资者共同出资设立。每家证券公司设立的私募基金或另类投资子公司原则上不超过一家。

**私募基金子公司的投资规定**

私募资金子公司及其下设基金管理机构酱自有资金投资于本机构设立的私募基金的，对单只基金的投资金额不得超过该只基金总额的20%。

**另类投资子公司的投资规定**

1. 不得融资
2. 不得对外提供担保和贷款
3. 不得成为对所投资企业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的出资人
4. 不得向投资者募集资金开展基金业务
5. 不得下设任何机构

### 考点10：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的管理

**律师事务所申请证券法律业务的条件**

1. 内部管理规范，风险控制制度健全，职业水准高，社会信誉好
2. 有20名以上执业律师，其中5名以上曾从事过证券法律业务
3. 最近2年未因违法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已经办理有效的职业责任保险

**律师申请证券法律业务的条件**

1. 最近2年未因违法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 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 最近3年从事过证券法律业务
   2. 最近3年连续执业，且拟与其共同承办业务的律师最近3年从事过证券法律业务
   3. 最近3年连续从事证券法律领域的教学、研究工作，或者接受过证券法律业务的行业培训。
3. 律师被吊销执业证书的，不得再从事证券法律业务。

**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的禁止事项**

1. 统一律师事务所不得同时为同一证券发行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承销的证券公司出具法律意见；
2. 不得同时为同一收购行为的收购人和被收购的上市公司出具法律意见；
3. 不得在其他同一证券业务活动中各位具有利害关系的不同当事人出具法律意见。

记忆：就是不得同时参与利害双方

**会计师事务所申请证券资格的条件**

1. 依法成立5年以上，组织形式为合伙制或特殊的普通合伙制
2. 质量控制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健全并有效执行，执业质量和职业道德良好
3. 注册会计师不少于200人，其中最近5年持有注册会计师证书且连续执业的不少于120人，且每一注册会计师的年龄均不超过65周岁。
4. 净资产不少于500万元
5. 会计师事务所职业保险的累计赔偿限额与累计职业风险基金之和不少于8000万元
6. 上一年度业务收入不少于8000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不少于6000万元
7. 至少有25名以上的合伙人，且半数以上合伙人最近在本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执业3年以上

**会计师事务所申请证券资格的禁止事项**

1. 在执业活动中收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自处罚决定生效之日起至提出申请之日止未满3年；
2. 因以欺骗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证券资格而被撤销该资格，自撤销之日起至提出申请之日止未满3年；
3. 申请证券资格过程中，因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被不予受理或者不予批准的，自被出具不予受理凭证或者不予批准决定之日其至提出申请之日止未满3年。

**注册会计师申请证券许可的条件**

1. 所在会计师事务所已取得证券许可证
2. 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考试合格证书
3. 取得注册会计师证书1年以上
4. 不超过60周岁
5. 执业质量和职业道德良好，在以往3年职业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行为

### 考点11：证券、期货投资咨询机构的管理

**证券、期货投资咨询的概念**

证券、期货投资咨询是指从事证券、期货投资咨询业务的机构及其投资咨询人员为证券、期货投资人或者客户提供证券、期货投资分析、预测或者建议等直接或者间接有偿咨询服务的活动。

**证券、期货投资咨询的形式**

1. 接受投资人或者客户委托，提供证券、期货投资咨询服务
2. 举办有关证券、期货投资咨询的讲座、报告会、分析会等
3. 在报刊上发表证券、期货资讯投资咨询的文章、评论、报告，以及通过电台、电视台等工种传播媒体的提供证券、期货投资咨询服务
4. 通过电话、传真、电脑网络等电信设备系统，提供证券、期货投资咨询服务
5.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形式

**申请证券、期货投资咨询从业资格的机构应具备的条件**

1. 有人
   1. 分别从事证券或者期货投资咨询业务的机构，有5名以上取得证券、期货投资咨询从业资格的专职人员；
   2. 同时从事证券和期货投资咨询业务的机构，有10名以上取得证券、期货投资咨询从业资格的专职人员；
   3. 其高级管理人员中，至少有1名取得证券或者期货投资咨询从业资格。
2. 有钱
   1. 有100万以上的注册资本
3. 有场所
   1. 有固定的业务场所和与业务相适应的通讯及其他信息传递设施
4. 有章程
   1. 有公司章程
5. 有制度
   1. 有健全的内部管理制度

**证券、期货投资咨询人员申请从业资格应具备的条件**

1. 证券投资咨询人员具有从事证券业务两年以上的经历
2. 期货投资咨询人员具有从事期货业务两年以上的经历

**证券、期货投资咨询机构及其投资咨询人员禁止性行为**

1. 代理委托人从事证券投资
2. 与委托人约定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
3. 买卖本咨询机构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股票
4. 利用传播媒介或通过其他方式提供、传播虚假或者误导投资者的信息
5. 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 考点12：资信评级机构、资产评估机构从事证券业务的管理

**申请证券评级业务许可的资信评级机构应当具备的条件**

1. 有钱
   1. 具有中国法人资格，实收资本与净资产均不少于人民币2000万元。
2. 有人
   1. 有符合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少于3人；
   2. 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级从业人员不少于20人，其中包括具有3年以上资信评级业务经验的评级从业人员不少于10人，具有中国注册据埃及是资格的评级从业人员不少于3人。
3. 有制度
   1. 具有健全且运行良好的内部控制机制和管理制度；
   2. 具有完善的业务制度，包括信用等级划分及定义、评级标准、评级程序、评级委员会制度、评级结果公布制度、跟踪评级制度、信息保密制度、证券评级业务档案管理制度等。
4. 无不良
   1. 最近5年未收到刑事处罚，最近3年未因违法经营受到行政处罚，不存在因涉嫌违法经营、犯罪正在被调查的情形；
   2. 最近3年在税务、工商、金融等行政管理机关以及自律组织、商业银行等机构无不良诚信记录。

**资产评估机构申请证券评估资格的条件**

1. 有钱：净资产不少于200万元；
2. 有人：具有不少于30名注册资产评估师，其中最近3年持有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且连续执业的不少于20人；
3. 有制度：质量控制制度和其他内部管理制度健全并有效执行，执业质量和职业道德良好；
4. 有资格：资产评估机构依法设立并取得资产评估资格3年以上，发生过吸收合并的，还应当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满1年；
5. 有保险：按规定购买职业责任保险或者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6. 有合伙人：半数以上合伙人或者持有不少于50%股权的股东最近在本机构连续执业3年以上；
7. 有钱：最近3年评估业务收入合计不少于2000万元，且每年不少于500万元。

**资产评估机构申请证券评估资格不应存在的情形**

1. 在执业活动中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处罚决定执行完毕之日起至提出申请之日止未满3年；
2. 因以欺骗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证券评估资格而被撤销该资格，自撤销之日起至提出申请之日止未满3年；
3. 在申请证券评估资格过程中，因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被不予受理或者不予批准的，自被出具不予受理凭证或者不予批准决定之日起至提出申请之日止未满3年。

### 考点13：证券金融公司的定位与从事转融通业务的管理

**转融通业务**

转融通业务是指证券金融公司将自有或者依法筹集的资金和证券出借给证券公司，以供其办理融资融券业务的经营活动。

**证券金融公司的设立条件**

1. 有钱
   1. 证券金融公司的组织形式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国务院决定设立，其注册资本不少于60亿元；
   2. 注册资本为实收资本，其股东应用货币出资。
2. 有人
   1. 证券金融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选人，应经中国证监会批准。
3. 变更条件
   1. 变更名称、注册资本、股东、住所、职责范围，制定或者修改公司章程，设立或者撤销分支机构，应当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 设立条件
   1. 证券金融公司的设立和解散由国务院决定。

**转融通业务规则**

1. 证券资金账户
   1. 以自己的名义，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分别开立转融通专用证券账户、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和转融通证券交收账户；
   2. 以自己的名义，在商业银行开立转融通专用资金账户，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分别开立转融通担保资金账户和转融通资金交收账户。
2. 业务合同
   1. 证券金融公司想证券公司转融通的期限一般不得超过6个月。
3. 证券资金明细账户
   1. 证券金融公司与证券公司签订转融通业务合同后，应根据证券公司的申请，以证券公司的名义，为其开立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和转融通担保资金明细账户。
4. 保证金规定
   1. 证券金融公司开展转融通业务，应当向证券公司收取一定比例的保证金；
   2. 保证金可以证券冲抵，但货币资金占应收取保证金的比例不得低于15%。
5. 监督管理
   1. 信息披露和报送制度
      1. 证券金融公司应当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4个月内，想中国证监会报送年度报告；
      2. 自每月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想中国证监会报送月度报告。
   2. 风险控制指标
      1. 净资本与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的比例不得低于100%；
      2. 对单一证券公司转融通的余额，不得超过证券金融公司净资本的50%；
      3. 溶出的每种证券余额不得超过该证券上市可流通市值的10%；
      4. 冲抵保证金的每种证券余额不得超过该证券总市值的15%。
   3. 证券金融公司的资金用途
      1. 除用于履行法定职责和维持公司正常运转外，证券金融公司的资金只能用于银行存款、购买国债、证券投资基金份额等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高流动性金融产品，购置自用不动产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用途。

## 第四节 自律性组织

### 考点14：证券交易所

**证券交易所的定义**

证券交易所是证券买卖双方公开交易的场所，是一个高度组织化、集中进行证券交易的时长，是整个证券市场的核心。

**证券交易所的特征**

1. 有固定的交易场所和时间；
2. 参加交易者为具备会员资格的证券经营机构，交易采取经纪制度；
3. 交易的对象限于合乎一定标准的上市证券；
4. 通过公开竞价的方式决定交易价格；
5. 集中证券的供求双方，具有较高的成交速度和成交率；
6. 实行“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并对证券交易进行严格管理。

**证券交易所的主要职能**

1. 提供证券交易的场所、设施和服务；
2. 制定和修改证券交易所的业务规则；
3. 审核、安排证券上市交易，决定证券暂停上市、恢复上市、终止上市和重新上市；
4. 提供非公开发行证券转让业务；
5. 组织和监督证券交易；
6. 对会员进行监管；
7. 对证券上市交易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进行监管；
8. 对证券服务机构为证券上市、交易等提供服务的行为进行监管；
9. 管理和公布市场信息；
10. 开展投资者教育和保护。

联想：淘宝平台。

**证券交易所的组织形式**

1. 公司制：以盈利为目的
2. 会员制：我国的上证和深证均采用会员制组织形式，是非盈利性的事业法人。

我国《证券法》规定：证券交易所的设立和解散由国务院决定。

**我国证券交易所的组织结构**

1. 最高权力机构：会员大会
   1. 会员大会每年召开一次，由理事会召集，理事长主持；
   2. 会员大会应当有三分之二以上的会员出席，其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会员过半数表决通过。会员大会结束的十个工作日内，证券交易所应当将全部文件及有关情况像中国证监会报告。
2. 决策机构：理事会
   1. 每届任期三年；
   2. 理事会回忆至少每季度召开一次，回忆必须有三分之二以上理事出席，其决议应当经出席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理事表决同意方为有效；
   3. 理事会决议应当在会议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3. 管理：总经理
   1. 每届任期三年；
   2. 总经理由中国证监会任免。
4. 监督机构：监事会
   1. 监事每届任期三年；
   2. 监事会至少每六个月招开一次会议。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监事会决议应当在会议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 考点15：中国证券业协会

**中国证券业协会的性质**

1. 中国证券业协会正式成立于1001年8月28日，是证券行业自律组织，是非营利性社会团体法人；
2. 中国证券业协会采取会员制的组织形式，证券公司应当加入中国证券业协会。

**中国证券业协会的组织机构**

1. 最高权力机构：会员大会
2. 执行机构：理事会
3. 实行会长负责制
4. 会员由单位会员构成，包括法定会员、普通会员和特别会员，另设观察员。

信息：法定会员：证券公司；普通会员：子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特别会员：证券交易所等。

**中国证券业协会的职责**

1. 教育和组织会员遵守证券法律、行政法规；
2. 依法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向中国证监会反映会员的建议和要求；
3. 收集整理证券信息，为会员提供服务；
4. 制定会员应遵守的规则，组织会员单位的从业人员的业务培训，开展会员之间的业务交流；
5. 对会员之间、会员与客户之间发生的证券业务纠纷进行调解；
6. 组织会员就证券业的发展、运作及有关内容进行研究；
7. 监督、检查会员行为，对违法或者违章行为按照规定给予纪律处分。

记忆：类比居委会大妈

**中国证券业协会的自律管理功能**

1. 推动行业诚信建设，督促会员履行社会责任；
2. 组织证券从业人员水平考试；
3. 推动会员开展投资者教育和保护工作，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4. 推动会员信息化建设和信息安全保障能力的提高；
5. 组织开展证券业国际交流合作，代表中国证券业加入相关国际组织；
6. 对会员及会员间开展与证券非公开发行、交易相关业务活动进行自律管理；
7. 其他涉及自律、服务、传导的职责。

### 考点16：证券登记结算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的概念**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沪、深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的存管、清算和登记服务，是不以营利为目的的法人，实行行业自律管理。

**中登的设立条件**

1. 有钱：自有资金不少于2亿元；
2. 有场所：具有证券登记、存管和结算服务所必需的场所和设施；
3. 有人：主要管理人员和从业人员必须具有证券从业资格证；
4. 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中登的职能**

1. 证券账户、结算账户的设立和管理；
2. 证券的存管和过户；
3. 证券持有人名册登记及权益登记；
4. 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交易的清算、交收及相关管理；
5. 受发行人委托派发证券权益；
6. 办理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查询、信息、咨询和培训服务。

**中登的结算制度**

1. 证券实名制；
2. 货银对付的交收制度；
   1. “一手交钱，一手交货”；
   2. 可以将证券结算中的违约交收风险降到最低。
3. 分级结算制度和结算参与人制度；
   1. 分级：证券公司->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投资者
4. 净额结算制度；
   1. 证券交易结算方式可分为全额结算（发生一笔，结算一笔）和净额结算（交易对冲、轧差）；
   2. 目前，我国多数证券交易均采取多边净额结算。
5. 结算证券和资金的专用性制度。

### 考点17：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

**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概念**

保护基金公司是负责保护基金筹集、管理和使用，不以营利为目的的国有独资公司，由中国证监会管理。

**保护基金公司的职责**

1. 筹集、管理和运作基金；
2. 监测证券公司风险，参与证券公司风险处置工作；
3. 证券公司被撤销、关闭和破产或被采取行政接管、托管经营等强制性措施时，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对债权人予以偿付；
4. 组织、参与被撤销、关闭或者破产证券公司的清算工作；
5. 管理和处分受偿资产，维护基金权益；
6. 发现证券公司经营中出现可能危及投资者利益和证券市场安全的在重大风险时，向中国证监会提出监管、处置建议。

**保护基金的来源**

1. 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在风险基金分别达到规定的上限后，交易经手费的20%纳入基金；
2. 所有在中国境内注册的证券公司，按其营业收入的0.5%~5%缴纳基金；
   1. 证券公司应当缴纳的基金，按照证券公司佣金收入的一定比例预先提取，并由中登代扣代收。
3. 发行股票、可转债等证券时，申购冻结资金的利息收入；
4. 依法向有关责任方追偿所得和从证券公司破产清算中受偿收入；
5. 国内外机构、组织及个人的捐赠；
6. 其他合法收入。

**保护基金的使用**

证券公司被撤销、被关闭、破产或被中国证监会实施行政接管、托管经营等强制性监管措施时，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对债权人予以偿付。

**保护基金的监督管理**

1. 中国证监会：负责保护基金公司的业务监管，监督基金的筹集、管理和使用；
2. 财政部：负责保护基金公司的国有资产管理和财务监督；
3. 中国人民银行：负责对保护基金公司向其借用再贷款资金的合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 第五节 证券市场监管机构

### 考点18：证券市场监管

**监管的原则**

1. 依法监管原则
2. 保护投资者利益原则
3. “三公”原则
4. 监督与自律相结合的原则

**监管的目标**

1. 运用和发挥证券市场机制的积极作用，限制其消极作用；
2. 保护投资者利益，保障合法的证券交易活动，监督证券中介机构依法经营；
3. 防止人为操纵、欺诈等不法行为，维持证券市场的正常秩序；
4. 调控证券市场与证券交易规模，引导投资方向，使之与经济发展相适应。

**监督的手段**

1. 法律手段：具有较强的威慑力和约束力；
2. 经济手段：相对比较灵活，但存在时滞；
3. 行政手段：一般多在证券市场发展初期。

**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概述**

1. 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组成；
2. 成立于1992年10月；
3. 在调查操纵证券市场、内幕交易等重大证券违法行为时，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主要责任人批准，可以限制被调查事件当事人的证券买卖，但限制的期限不得超过十五个交易日；案情复杂的，可以延长十五个交易日。

# 第四章 股票

## 第一节 股票概述

### 考点1：股票的概述

**股票的定义**

股票是一种有价证券，它是股份有限公司签发的证明股东所持有股份的凭证。

**股票的性质**

1. 股票是有价证券
2. 股票是要式证券
3. 股票是证权证券
4. 股票是资本证券
5. 股票是综合权利证券

注意：股票不是“物权”证券，也不是“债权”证券（不用还本付息）。

记忆：综合资本，正式有价。

**股票的特征**

1. 收益性：最基本特征
   1. 收益来源：
      1. 来自股份公司；
      2. 来自股票流通（资本利得，低买高卖）。
2. 风险性
3. 流动性
4. 永久性
   1. 股票是无期限的法律凭证；
   2. 股票代表着股东的永久性投资，可转让，但不可退股。
5. 参与性

记忆：参与收益永风流

### 考点2：股票的分类

**按股东享有权利的不同分类**

1. 普通股票：最基本、最常见
2. 特别股票：常见有优先股

**按是否记载股东姓名分类**

1. 记名股票
   1. 记载以下事项：
      1. 股东的姓名或者名称及住所；
      2. 各股东所持的股份数；
      3. 各股东所持股票的编号；
      4. 各股东取得股份的日期。
   2. 特点：
      1. 股东权利归属于记名股东；
      2. 可以一次或分次缴纳出资；
      3. 转让相对复杂或受限制；
      4. 便于挂失，相对安全。
2. 不记名股票
   1. 发行无记名股票的，公司应当记载其股票数量、编号及发行日期。
   2. 特点：
      1. 股东权利归属于股票的持有人；
      2. 认购股票时要求一次缴纳出资；
      3. 转让相对简便；
      4. 安全性较差。

**按是否在股票票面上标明金额分类**

1. 有面额的股票
   1. 可以明确表示每一股所代表的股权比例；
   2. 为股票发行价格的确定提供依据。
2. 无面额的股票（比例股票、份额股票）
   1. 发行或转让价格比较灵活；
   2. 便于股票分割。

### 考点3：与股票相关的资本管理概念

**股利政策**

1. 现金红利
   1. 也称为派现，是指股份公司以现金分红方式将盈余公积和当期应付利润的部分或全部发放给股东。
2. 股票红利
   1. 也称为送股，是指股份公司对原有股东无偿派发股票的行为。
   2. 实质上是留存收益的凝固化和资本化。

**股利政策的相关日期**

1. 股利宣布日
2. 股权登记日
3. 除息除权日
   1. 通常为股权登记日之后的1个工作日，本日之后（含本日）买入的股票不再享受本期股利；
   2. 除息是指证券不再含有最近已宣布发放的股息（现金股利）；
   3. 除权是指证券不再含有最近已宣布的送股、配股及转增权益。
4. 派发日

**股份变动的行为**

1. 增发和定向增发
   1. 稀释效应，会促成股价下跌；
   2. 若增发价格高于增发前每股净资产，则股价可能上涨；
   3. 增发总体上增加了发行在外的股票总量，若无相应需求增长，股价可能下跌。
2. 配股
   1. 现实中，由于配股价通常低于市场价格，配股上市之后可能导致股价下跌。
3.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 股东权益总量和每位股东占股比重均为发生变化，唯一的变动是发行在外的股份总数量增加了；
   2. 公司的资本公积金主要来源于股票发行的溢价收入（最主要）、接受的赠与、资产增值、因合并而接受其他公司资产净额等。
4. 股份回购
   1. 通常股份回购会导致股价上涨。
5. 可转换债券转换为股票
   1. 公司的实收资本和股份总数增加，由于稀释效应，有可能导致股价下降。
6. 股票分割和合并
   1. 股票分割又被称为拆股、拆细，股票合并又被称为并股；
   2. 分割或合并不改变公司的实收资本和每位股东所持股东权益占公司全部股东权益的比重。
   3. 股票分割或合并后股价会议相同比例向下或向上调整，但股东所持股票的市值不会发生变化；
   4. 股票分割通常适用于高价股，拆细之后每股股票的市价下降；并股则常见于低价股。

### 考点4：普通股

**普通股股东的权利**

1. 公司重大决策参与权（首要权利）
2. 公司资产收益权和剩余资产分配权
3. 其他权利

**股东大会**

1. 股东大会应当每年召开一次；
2. 股东出席股东大会会议，所持每一股份有一表决权；
3. 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代理应当向公司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并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
4. 股东大会选举董事、监事，可以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实行累积投票制。  
   信息：累积投票制：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即：总票数=应选人数\*持有股份数。

**普通股票股东行使资产收益权的顺序**

我国有关法律规定，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在支付普通股票的红利之前，应按照如下顺序分配：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提取任意公积金

**形式剩余资产分配权的顺序**

1. 支付清算费用；
2. 支付公司员工工资和劳动保险费用；
3. 缴付所欠税款；
4. 清偿公司债务；
5. 如还有剩余资产，再按照股东持股比例分配给各股东。

**普通股股东的其他权利**

1. 知情权；
2. 处置权；
3. 优先认股权。

**普通股股东的义务**

1. 出资义务；
2. 不得滥用股东权利的义务。

### 考点5：优先股

**优先股的定义**

优先股是指股份持有人优先于普通股股东分配公司利润和剩余财产，但参与公司决策管理等权利受到限制的股票。

**优先股的特征**

1. 收益相对固定；
2. 可以先于普通股获得利息；
3. 清偿顺序先于普通股，而次于债权人；
4. 权利范围小。

**普通股和优先股的区别**

|  |  |  |
| --- | --- | --- |
|  | **普通股** | **优先股** |
| **参与权** | 全面参与公司的经营管理 | 一般不参与公司日常经营管理 |
| **利润和剩余财产分配** | 无优先权 | 优先 |
| **股息收益** | 不固定 | 一般是固定的 |
| **买卖差价** | 部分收益来源二级市场价格上涨 | 二级市场股价波动相对较小，依靠买卖价差获利空间小 |
| **股票回售转让规定** | 不能退股，只能在二级市场变现退出 | 如有约定，优先股股东可依约将股票回售给公司 |

**优先股和债券的区别**

|  |  |  |
| --- | --- | --- |
|  | **债券** | **优先股** |
| **法律属性（根本）** | 属于债券 | 属于股票 |
| **偿还本金** | 绝大多数要到期还本付息 | 没有到期的概念，  发行人没有偿还本金的压力 |
| **股息收益** | 股息收益不确定性相对较小 | 股息收益不确定性大 |
| **股息/利息来源** | 利息来自税前利润 | 鼓励一般来自可分配税后利润 |

**优先股的分类**

1. 固定股息率优先股和浮动股息率优先股；
2. 强制分红优先股和非强制分红优先股；
3. 可累计优先股和非累积优先股；
4. 参与优先股和非参与优先股；
5. 可转换优先股和不可转换优先股；
6. 可回购优先股和不可回购优先股。

### 考点6：我国的股票类型

**国家股的概念**

国家股是指有权代表国家投资的部门或机构以国有资产向公司投资形成的股份，包括公司现有国有资产折算成的股份。

国家股是国有股权的一个组成部分，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是国有股权行政管理的专职机构。

**法人股的概念**

法人股指企业法人或具有法人资格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一起依法可支配的资产投入公司形成的股份。

国有法人股属于国有股权。

**社会公众股**

是指社会公众依法以其拥有的财产投入公司时形成的可上市流通的股份。

我国《证券法》规定：公司申请股票上市的条件之一是：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份打到公司股份总数的25%以上；公司股本总额超过4亿元的，向社会公开发行股份的比例为10%以上。

**外资股**

是指股份公司向外国和我国港澳台地区投资者发行的股票。是我国股份公司吸收外资的一种方式。

分为境内上市外资股和境外上市外资股。

**境内上市外资股**

也称“B股”（境外筹集资金在境内上市）。

B股采用记名股票形式，以人民币标明股票面值，以外币认购、买卖，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境内居民个人可以用现汇存款和外币现钞存款以及从境外汇入的外汇资金从事B股交易，但不允许使用外币现钞。

**境外上市外资股**

（境外筹集资金在境外上市）采取记名股票形式，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外币认购。

由H股、N股、S股、L股等构成。

公司向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支付股利及其他款项，以人民币计价和宣布，以外币支付。

**以完成股权分置改革的公司，按股份流通受限划分类别**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4. 外资持股。
2. 无限售条件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 境内上市外资股；
   3. 境外上市外资股；
   4. 其他

## 第二节 股票发行

### 考点7：股票发行制度

**审批制、核准制和注册制**

1. 审批制：完全计划发行的模式；
2. 核准制：从审批制向注册制过度的中间模式；
3. 注册制：目前成熟股票市场普遍采用的模式。

**审批制**

审批制是一过在股票市场的发展初期，采用行政计划的办法分配股票发行的指标和额度，由地方或行业主管部门根据指标推荐企业发行股票的一种发行制度。

**核准制**

一方面取消了指标和额度管理，并引进证券中介机构的责任，判断企业是否达到了股票发行的条件；

另一方面证券监管机构同时对股票发行的合规性和适销性条件进行实质性审查，并由权否决股票发行的申请。

**注册制**

证券监管部门公布股票发行的必要条件，只要达到所公布条件要求的企业即可发行股票。证券监管机构的职责是对申报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作合规性的形式审查。

**保荐制度**

指有资格的保荐人推荐符合条件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和上市，并对所推荐的发行人的信息披露质量和所作承诺提供持续训示、督促、辅导、指导和信用担保的制度。

保荐制度的重点是明确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责任并建立责任追究机制。

**发审委制度**

发行审核委员会（发审委）由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专业人员和所聘请的该机构外的有关专家组成，以投票方式对股票发行申请进行表决，提出审核意见。

**承销制度**

一般情况下，公开发行以承销为主。

承销方式有包销和代销两种。

包销包括全额包销和余额包销。

### 考点8：股票发行规定

**股票发行的分类**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 上市公司发行股票
   1. 公开发行股票
      1. 配股
      2. 增发
   2. 非公开发行股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中小企业板）上市**的规定**

1. 发行人依法设立且持续经营时间在3年以上的股份制有限公司；
2. 发行人最近3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3. 发行人规范运行；
4. 最近3个会计年度经理人均为正数且累计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较低者为计算依据；
5. 最近3个会计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累计超过5000万元，或者最近3个会计年度营收入累计超过3亿元；
6. 发行前股本总额不少于3000万元；
7. 最近一期末无形资产占净资产的比例不高于20%；
8. 最近一期末不存在未弥补亏损；
9. 发行人的经营成果对税收优惠不存在严重依赖；
10. 发行人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的担保、诉讼以及仲裁等重大或有事项；
11. 发行人不得有影响持续盈利能力的情形。

记忆：持续经营3年；3年净利3000；现金流量5000，营收超过3亿。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规定**

1. 发行人是依法设立且持续经营3年以上的股份制有限公司；
2. 最近2年连续盈利，最近2年净利润累计不少于1000万元；或者最近1年盈利，且不少于5000万元；
3. 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2000万元，且不存在未弥补亏损；
4. 发行后股本总额不少于3000万元；
5. 发行人应当主要经营一种业务；
6. 发行人最近2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7. 发行人规范运行。

记忆：持续经营3年，2年盈利1000,1年营收5000，最近一期净资，不得少于2000。

**上市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一般规定**

1. 上市公司的组织及候机安全、运行良好；
2. 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具有可持续性，最近3个会计年度连续盈利；
3. 上市公司财务状况良好；
4. 上市公司最近36个月内财务会计文件无虚假记载，且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5. 上市募集资金的数额和使用应符合规定；
6. 上市公司不存在不得公开发行振全的情形。

**配股的特别规定**

1. 拟配售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配售股份前股本总额的30%；
2. 控股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承诺认配股份的数量；
3. 采用《证券法》规定的代销方式发行；
4. 控股股东不履行认配股份的承诺，或者代销期限届满，原股东认购股票的数量未达到拟配售数量70%的，上市公司应当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已经认购的股东。

**增发的特别规定**

1. 最近3个会计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6%；
2. 除金融类企业外，最近一期末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3. 发行价格应不低于公告招股意向书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或前一个交易日的均价。

**创业板上市的规定**

为“增发特别规定”的2, 3条。

**主板（含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

1. 发行对象不超过10名；
2. 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价均价的90%；
3. 本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4.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认购的股份，36个月内不得转让；
5. 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36个月内不得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最近12个月内不得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创业板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

1. 发行对象不超过5名；
2. 发行价格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时，本次发行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可上市交易；
3. 发行价格低于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但不低于90%；或者发行价格低于发行期首日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单均价不低于90%的，本次发行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 第三节 股票交易

## 第四节 股票估值

# 附件和链接

## 学习视频链接

**乐橙网学习视频**

<https://www.bilibili.com/video/BV1Ab411V7iU?p=2>